

#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171號9樓-3  
聯絡人：交易暨基金事務部  
電話：(02)2728-3222  
傳真：(02)2727-2765  
電子郵件：dealing@cgsice.com

受文者：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富顧字第1140000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65911號二、

Notice to TW Shareholders re TW Deregistration中英文版(共2份)三、先機全球新興市場基金明細表

2419、2420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先機環球基金系列子基金「先機全球新興市場基金」(Jupiter Global Emerging Markets Focus Fund)終止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依法通知 貴公司，詳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明：

一、旨掲先機環球基金系列子基金先機全球新興市場基金(下稱「本基金」)終止在國內募集及銷售，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65911號函核准在案(詳附件一)自民國115年1月7日(下稱「生效日」)起終止在國內募集及銷售。自民國115年1月6日起，

除原採定期定額扣款作業之投資人得按其原訂金額繼續扣款外，不再受理國內投資人之新申購(含單筆申購、轉入及新申請之定時定額)。本基金最後下單日期為民國115年1月5日。

二、為保障投資人權益，生效日前已於本基金銷售機構開設之定期(不)定額之投資人，仍得按原契約繼續投資本基金，但不得增加扣款金額及次數。

三、另定期繳交保費之保戶，於生效日前生效之投資型保單仍得依原保單約定，繼續投資本基金，惟不得增加扣款金額及次



數。

四、如不欲繼續投資本基金者，得於民國115年1月6日以前申請買回持有之本基金股份或將持有之本基金股份轉換為在中華民國登記之另一檔先機環球基金股份，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

**【本行仍收取贖回或轉換相關費用】**

正本：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睿宏觀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投資專戶、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投資專戶

114/12/26  
18:20

董事長蔡政宏

先機環球基金  
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  
D02 Y512  
Ireland

重要：本文件需要 台端立即之注意。倘若 台端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自行徵詢獨立專業意見。本文件所用詞彙與公開說明書對同一詞彙所賦予之定義相同。

如 台端已出售或轉讓您在先機環球基金（下稱「本公司」）旗下之先機全球新興市場基金的所有股份，請立即將本文件送交經手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人、銀行或其他代理人，以便盡快將本文件轉交買受人或受讓人。

本公司董事（下稱「董事會」）就本文件所載之資訊負責。於董事會之最大所知所信範圍內（已盡一切合理注意確保此為真），本文件所載之資訊與事實相符且未遺漏任何可能影響該資訊意涵之內容。

除另有定義外，本文件所用詞彙應與經不時修訂之本公司現行公開說明書（下稱「公開說明書」）所用詞彙具有相同含義。公開說明書可於一般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登記營業處或向管理公司一木星資產管理（歐洲）有限公司（下稱「管理公司」）索取，亦可在 [www.jupiteram.com](http://www.jupiteram.com) 網站上查閱。

2025年12月24日

親愛的股東，您好：

2419、2420

關於： 先機全球新興市場基金（下稱「本基金」）  
本基金撤銷登記之通知

謹以此函通知 台端，即本基金之股東，董事會業已決議在取得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之核准後，撤銷本基金在中華民國之登記。

董事會認為，本基金繼續在中華民國登記及銷售並不符合本基金投資人之最佳利益，蓋中華民國投資人對本基金所表現出之投資興趣有限，且本基金繼續於中華民國登記及銷售所產生之費用，相較於本基金之預期投資規模，無法認為適當。

該等撤銷登記將於 2026年1月7日（或金管會核發核准之較晚日期）起生效。

管理公司或投資管理公司將負擔與撤銷登記之準備與完成有關之法律、顧問與行政支出及其他一切費用。

在本基金撤銷登記後，本公司將遵守中華民國境外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並持續提供必要資訊予透過總代理人申購本基金而未贖回其股份之中華民國股東（倘有）。

自 2026 年 1 月 6 日起，除原採定期（不）定額或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進行投資且為相關中華民國法規所允許者外，本基金將不再接受任何來自中華民國投資人之新申購。

台端如不欲繼續投資本基金者，得於 2025 年 1 月 6 日以前申請買回 台端之本基金股份或將 台端之本基金股份轉換為本公司在中華民國登記之另一檔基金股份，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 **【本行仍收取贖回或轉換相關費用】**

如對本基金撤銷登記一事有任何疑問，請洽詢 台端之當地銷售代表或行政管理公司。聯絡行政管理公司時，投資人請寄送電子郵件至 JupiterIREinvestor@bny.com 或致電+353 1 900 6198，分銷商則請寄送電子郵件至 JupiterIREdistributor@bny.com 或致電+353 1 900 6197，亦可傳真至+353 1 900 8820，或以郵寄方式寄至：BNY Mellon Fund Services (Ireland)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 地址：The Shipping Office, 20-26 Sir John Rogerson’ s Quay, Grand Canal Dock, Dublin 2, D02 Y049, Ireland，收件人請註明：Jupiter Asset Management Series plc, Transfer Agency ) 。

敬祝

鈞安

---

代表  
先機環球基金